

东方成长回报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2年09月02日

送出日期：2022年09月05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东方成长回报平衡混合 | 基金代码 | 400020 |
| 前端交易代码 | 400020 | 后端交易代码 | - |
| 基金管理人 |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9年8月2日 |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 |
| 基金类型 | 混合型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运作方式 | 普通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个开放日 |
| 基金经理 | 金凤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22年2月15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11年7月1日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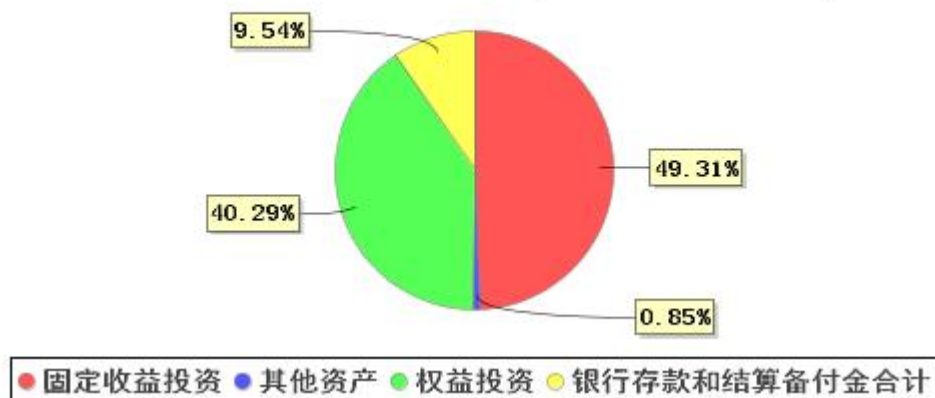
(请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了解详细情况)

| | |
|--------|--|
| 投资目标 | 力争在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的适度平衡配置下，有效控制投资组合的风险，追求长期资本增值和稳定收益。 |
| 投资范围 | <p>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金融债、可转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及其他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类金融工具）、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和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货币市场工具、权证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p> <p>本基金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含存托凭证，下同）占基金资产的40%-80%，其中，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20%-60%，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不超过1年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
| 主要投资策略 | 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包括：大类资产配置、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 |

| | |
|--------|--|
| 业绩比较基准 | 沪深 300 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5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45%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风险适中品种。长期平均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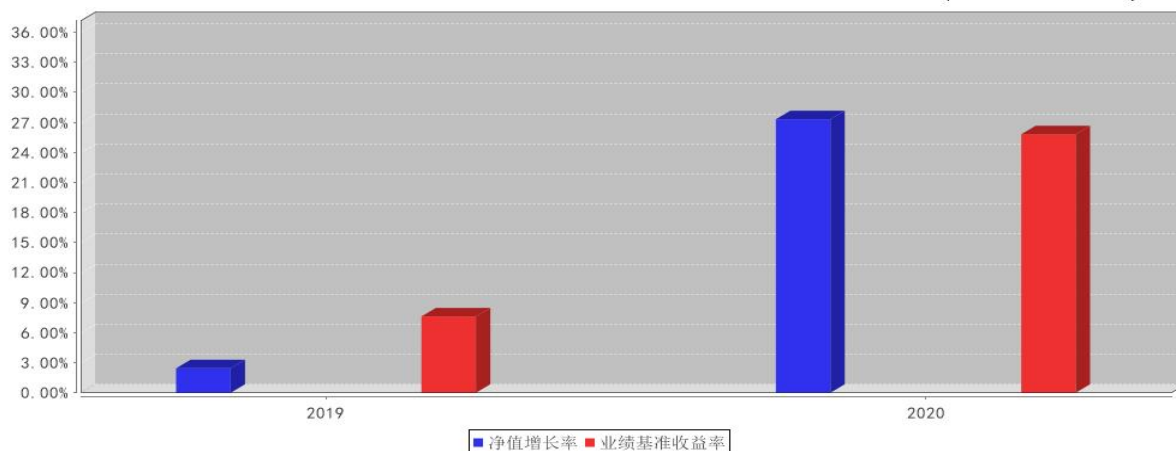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2021年6月30日)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东方成长回报平衡混合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0年12月31日)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 费用类型 |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 收费方式/费率 |
|--------------|---------------------------|-----------|
| 申购费 (前收费) | M < 500,000 | 1.20% |
| | 500,000 ≤ M < 1,000,000 | 1.00% |
| | 1,000,000 ≤ M < 5,000,000 | 0.60% |
| | M ≥ 5,000,000 | 1,000 元/笔 |
| 赎回费 | N < 7 日 | 1.50% |

| | |
|----------------------|-------|
| 7 日 \leq N<30 日 | 0.75% |
| 30 日 \leq N<90 日 | 0.50% |
| 90 日 \leq N<180 日 | 0.50% |
| 180 日 \leq N<365 日 | 0.50% |
| 365 日 \leq N<730 日 | 0.25% |
| N \geq 730 日 | 0.00% |

注: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收费方式/年费率 |
|-------|----------|
| 管理费 | 1.50% |
| 托管费 | 0.25% |
| 销售服务费 | - |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其它费用的计算方法及支付方式详见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所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以下部分:系统性风险、非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运作风险、本基金特有的风险、法律风险和其他风险。其中,本基金特有的风险指:

本基金在投资中将资产支持证券纳入到投资范围当中,可能带来以下风险:(一)信用风险:基金所投资的资产支持证券之债务人出现违约,或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或由于资产支持证券信用质量降低导致证券价格下降,造成基金财产损失。(二)利率风险:市场利率波动会导致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率和价格的变动,一般而言,如果市场利率上升,本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将面临价格下降、本金损失的风险,而如果市场利率下降,资产支持证券利息的再投资收益将面临下降的风险。(三)流动性风险:受资产支持证券市场规模及交易活跃程度的影响,资产支持证券可能无法在同一价格水平上进行较大数量的买入或卖出,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四)提前偿付风险:债务人可能会由于利率变化等原因进行提前偿付,从而使基金资产面临再投资风险。(五)操作风险:基金相关当事人在业务各环节操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例如,越权违规交易、交易错误、IT系统故障等风险。(六)法律风险:由于法律法规方面的原因,某些市场行为受到限制或合同不能正常执行,导致基金财产的损失。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可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受境外市场影响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等。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基金投资人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的争议处理相关章节，充分了解本基金争议处理的相关事项。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orient-fund.com 或 www.df5888.com][客服电话 400-628-5888]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了产品概况中的基金经理信息。